**广州市应急管理局2025年度政务服务辅助性事务外包项目评标方法**

一、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。评审以需求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，评分比重构成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分项目 | 技术评分 | 商务评分 | 价格评分 |
| 分值 | 60分 | 30分 | 10分 |

二、 投标文件差异修正原则

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，按照下列规定修正：

1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，以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为准；

2.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，以大写金额为准；

3．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，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，并修改单价；

4．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，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；

5．投标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，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；

6．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，以中文文本为准；

三、综合评分的计算

1.综合评分=技术评分+商务评分+价格评分；

2.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。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。综合评分相同的，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；综合评分相同，且评标价相同的，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。综合评分相同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，按商务评名由高到低排列。全部得分均一致的，由评审组抽签决定。